##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王保庆先生、陆斌先生、程章文先生、席超先生均直接持有公司 股份 121.564.912 股,均占公司总股本的 16.23%: 纽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纽威集团") 持有公司股份 7,490,6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 纽威集团的共 同实际控制人为王保庆先生、陆斌先生、程章文先生、席超先生,且四人与纽威 集团具有一致行动人关系。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保庆先生、陆斌先生、程章文先生、席超 先生与纽威集团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93,750,26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5.92%。
- 本次质押解除后,王保庆先生剩余累计质押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 13.5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1.11%,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 司股份的 2.73%, 占公司总股本的 1.80%。

## 一、公司股份解除质押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王保庆先生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 如下: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			质权人	
		押股份数量		总股本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股)		比例				
王保庆	是	16,100,000	13.24%	2.15%	2023-6-16	2023-10-2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道前支行	

- 2、王保庆先生本次解除质押所需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
- 3、经王保庆先生确认,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拟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
- 4、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	本次解除质		占控股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押前累计质	押后累计质	占其所持股份	东及其一	占公司总股本	已质押股份中	已质押股份	未质押股份中	未质押股份
			押数量	押数量	比例	致行动人	比例	限售股份数量	中冻结股份	限售股份数量	中冻结股份
			(股)	(股)		比例		(股)	数量(股)	(股)	数量 (股)
纽威集团	7,490,620	1.00%	0	0	0.00%	0.00%	0.00%	-	1	-	-
王保庆	121,564,912	16.23%	29,600,000	13,500,000	11.11%	2.73%	1.80%	-	-	-	-
陆斌	121,564,912	16.23%	0	0	0.00%	0.00%	0.00%	-	-	-	-
程章文	121,564,912	16.23%	0	0	0.00%	0.00%	0.00%	-	-	-	-
席超	121,564,912	16.23%	11,820,000	11,820,000	9.72%	2.39%	1.58%	-	-	-	-
合计	493,750,268	65.92%	41,420,000	25,320,000	5.13% (注 1)	5.13%	3.88%	-	-	-	-

注 1: 本数据为上述股东合计质押股份数占上述股东合计持有股份的比例;

-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和一年内股份质押到期情况说明
- 1、纽威集团无质押股份。
- 2、王保庆先生质押股份中的1,350万股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的11.11%,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2.73%,占公司总股本的1.80%,对应融资余额10,000万元。
  - 3、陆斌先生无质押股份。
- 4、席超先生质押股份中的1,182万股将于未来一年内到期,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的9.72%,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的2.39%,占公司总股本的1.58%,对应融资余额8,000万元。
  - 5、程章文先生无质押股份。
- 6、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 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还款来源主要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
- 8、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进展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苏州纽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